

名家名译

王子与贫儿

The Prince and the Pauper

[美]马克·吐温 ◎著 易乐湘 ◎译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王子与贫儿

The Prince and the pauper

【美】马克·吐温 著
易乐湘 译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子与贫儿 / (美) 马克·吐温 (Twain, M.) 著 ;
易乐湘译. —— 北京 :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0.12

(中央编译文库. 世界文学名著)

ISBN 978 - 7 - 5117 - 0586 - 0

I. ①王… II. ①马… ②易… III. ①长篇小说 -
美国 - 近代 IV. ①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01001 号

出版人 和 龔

责任编辑 李小燕

责任印制 尹 琪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单西斜街 36 号(100032)

电 话 (010)66509360(总编室) (010)66509350(编辑室)

(010)66161011(团购部) (010)66130345(网络销售)

(010)66509364(发行部) (010)66509618(读者服务部)

网 址 www.cctpbook.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三河市新艺印刷厂

开 本 650 × 920 毫米 1/16

字 数 198 千字

印 张 13.5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3.80 元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66509618

出版前言

鄭克魯

“中央编译文库·世界文学名著”丛书以全新的姿态摆在读者面前。这套丛书有三个特点：

一是大量收入了儿童文学作品，如大家喜闻乐见的《安徒生童话》、《格林童话》、《爱丽丝漫游奇境》、《爱的教育》、《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等一批经典的儿童文学名著，也有近年来脍炙人口的畅销作品，如《小王子》、《绿山墙的安妮》、《小鹿斑比》、《吹牛大王历险记》、《海蒂》、《秘密花园》、《小飞侠彼得·潘》、《新天方夜谭》、《安妮日记》等。新与老的儿童文学相结合，丰富了这一文学品种，扩大了儿童文学的天地。

二是力求从原文翻译，如《伊索寓言》、《一千零一夜》、《尼尔斯骑鹅历险记》、《十日谈》、《木偶奇遇记》、《好兵帅克》等。转译往往出现删节、漏译和不忠实、不确切的现象，只有通过原文去译，才能消除这些弊端。以往因为知道小语种的人较少，往往通过英文去翻译小语种的文学作品。但英语译者喜欢删节，如《基督山伯爵》的英译本就删去五六万字。儒勒·凡尔纳的科幻小说最早也多半从英语转译，错讹甚多。

三是组织了一批著名的翻译家，他们的译本是上乘的，得到了广大读者的认可。由于各种原因，我们不得不组织一些新译本。有不少译者抱着认真的态度重译，改正了许多旧译的错误。翻译的境

界是无止境的，前人的译作出现错误在所难免，后来的译者应该提高译本质量，这才体现出重译的意义。当然，倘若译者敷衍塞责，重译未必赶得上前译。总体而言，这套丛书的质量是有保证的。我们抱着对读者负责的态度，每本书都附有一篇序言，阐述每本名著的思想和艺术价值，以助读者理解。与有些人理解的相反，序言不是可有可无的，也不是随手就可以写出，不费吹灰之力的。说实话，没有研究的人，花上一两个月也未必能写出一篇有分量的序言。序言不是介绍一下作者的生平，就可以打发过去的，而应该对作品发表言之有物的见解，帮助读者欣赏作品。诚然，序言也不宜写得太长，以说清作品的意义为准即可。

这套丛书经过一年多的准备终于和读者见面了，我相信一定会得到读者的欢迎。

2009年12月22日于上海文苑楼

译序

很多人用旅途来比喻生命的进程，那么，我可否将这次翻译的过程比作一场奇妙美好的旅途？现在已是秋天，时时有细雨洒落，微微的凉意沁入肌肤，然而去年夏日那悠长的蝉鸣、窗前轻轻摇晃的绿荫，却依然在我的脑海中挥之不去。那个夏天我基本没有什么户外娱乐活动，每天我都像完成某种仪式般，洗好手，打开电脑，在罗大佑的歌声中开始那艰难而充满愉悦的跋涉。几个小时一晃就过去了，因为进入了特定的状态，即使到了睡觉的时候，那些小小的黑色字体还是在我的眼前飞舞。那真是一场文字的狂欢，灵魂与灵魂的对接。马克·吐温是我非常喜爱的作家，他传奇性的人生故事、粗犷的西部幽默作品和掩藏在大笑背后的道德观念与悲剧意识，吸引了一代又一代的文学爱好者。但很少有人指出，其实他也是位出色的青少年文学作家，《王子与贫儿》就是其中的代表作品之一。长相酷似的王子爱德华与贫儿汤姆互换了服装，也互换了身份。于是王子在民间流浪，见识了人间的种种疾苦，而汤姆则在宫廷中当上了国王，凭借其智慧施行仁政、为老百姓伸张正义。在加冕大礼的当天，真王子返回伦敦，拿回了本属于他的王位，这就是英国历史上的爱德华六世。这个故事构思精巧，情节跌宕起伏，堪称老少皆宜，但以前在我眼中也就只是个故事而已，似乎并不具备多少思想上、美学上的价值。然而，当我着手翻译、深入了作品的内核后，我深切感受到了马克·吐温那起伏不已的深刻情感：对16世纪英国黑暗现实的痛恨、对小王子捍卫自身尊严的赞赏、对挺身而出救助小王子的亨顿的钦佩……其中一些篇章是那样细

腻委婉、深沉动人，宛如一曲由小提琴奏出的长歌，让我的情感也激荡汹涌起来。我体会到了作者的良苦用心，在残酷压抑的现实背景下，两位男孩因他们的纯真之心，放出了耀眼的光芒。这不再是个普通的故事，它也浸透了我的心血和情感，是我生命中不可剥离的一部分了。我们生活在一个快速变动、物质主义当道的年代，人人都在匆忙追逐成功与富有，上个世纪那曾席卷全国的文学盛宴似乎已是遥远而模糊的旧影。但这一次的翻译体验再一次让我深信：无论以何种方式，文学必将回归。因为人类虽然脆弱如芦苇，但情感、尊严、仁爱之心会让我们不朽，而任何一部优秀的文学作品，正是对情感、尊严与仁爱之心最好的表达。

易乐湘

2010.9

C 目 录 CONTENTS

译序 / 1

- | | |
|-------|------------------|
| 第一章 | 王子与贫儿的诞生 / 1 |
| 第二章 | 汤姆的早年生活 / 2 |
| 第三章 | 汤姆遇见王子 / 7 |
| 第四章 | 王子的麻烦开始了 / 14 |
| 第五章 | 汤姆做了显贵 / 18 |
| 第六章 | 汤姆接受教诲 / 26 |
| 第七章 | 汤姆的首次皇家正餐 / 33 |
| 第八章 | 御玺的问题 / 37 |
| 第九章 | 河上的盛宴 / 40 |
| 第十章 | 王子受苦 / 43 |
| 第十一章 | 在市政厅 / 52 |
| 第十二章 | 王子和他的救助者 / 57 |
| 第十三章 | 王子失踪了 / 67 |
| 第十四章 | “老王驾崩，新王万岁” / 73 |
| 第十五章 | 汤姆做国王 / 83 |
| 第十六章 | 国宴 / 94 |
| 第十七章 | 胡 - 胡一世 / 97 |
| 第十八章 | 王子和游民 / 107 |
| 第十九章 | 王子和农民 / 114 |
| 第二十章 | 王子与隐士 / 120 |
| 第二十一章 | 亨顿救驾 / 126 |
| 第二十二章 | 诡计的牺牲品 / 131 |
| 第二十三章 | 王子做囚徒 / 136 |

■ 世界文学名著·名家名译

- 第二十四章 脱逃 / 140
 - 第二十五章 亨顿馆 / 143
 - 第二十六章 遭到否认 / 150
 - 第二十七章 在监狱里 / 154
 - 第二十八章 牺牲 / 164
 - 第二十九章 到伦敦去 / 167
 - 第三十章 汤姆的进展 / 169
 - 第三十一章 受贺游行 / 172
 - 第三十二章 加冕日 / 177
 - 第三十三章 爱德华做国王 / 188
 - 结 尾 正义与报应 / 195
- 作者年表 / 198

第一章 王子与贫儿的诞生

在老伦敦城里,16世纪第二个四分之一的一个秋日,穷人康弟一家添了个没有人想要的男孩。在同一天里,富裕的都铎家族有了个人盼望的男孩。整个英国都巴望着他的到来。他们是如此渴望他、期待他,为了他向上帝祈祷,现在他真的来了,人民高兴得几乎疯狂了。只有一面之交的人们彼此拥抱、亲吻和呼喊着。每个人都放了假,无论地位高低,经济状况好坏,他们大开宴席,跳舞唱歌,非常快乐。他们将这样的状态保持了几天几夜。白天,伦敦看上去十分漂亮,每个阳台和屋顶上都挥舞着鲜艳的旗帜,壮观的游行队伍一路向前。到了晚上,伦敦还是非常漂亮,因为每个角落都燃烧着篝火,成队的狂欢者绕着火堆作乐。

整个英格兰谈论的话题都是这个新生的婴儿,威尔士亲王爱德华·都铎。他被丝绸和缎子包裹着,对这一切忙乱一无所知。他不知道,大官与贵夫人们照看着他,保护着他,对此他也并不关心。但是,除了他穷困潦倒的家人,没有人谈起另一个婴儿——汤姆·康弟。他被破破烂烂的布条包裹着,给他的家庭带来了麻烦与负担。

第二章 汤姆的早年生活

让我们跳过一些年头。

那时，伦敦城已经建立有一千五百年了，是一个了不起的城市。它拥有十万名居民，有些人认为这个数字还要翻倍。城中的街道非常狭窄、歪斜、肮脏，特别是在汤姆居住的区域。那里离伦敦桥不太远，房屋都是木头的，第二层伸出第一层之外，第三层又伸出双肘，超过了第二层。房屋越高，往上就越宽。它们的骨架是由结实的十字梁木组成的，中间塞着坚固的材料，外面涂上了石膏。这些梁木按照主人的口味被涂成红色、蓝色或黑色，这就让这些房子看上去非常独特。房屋的窗户不大，装着小小的钻石形状的玻璃。窗户装着铰链，可以朝外开，像大门一样。

汤姆的父亲所居住的房屋在布丁巷外，一个叫做垃圾院的又小又脏的胡同底部。房子又小又破，摇摇欲坠，却住满了一无所有的穷人家。康弟一家占据了三楼的一个房间。父亲和母亲在角落里有个床架模样的东西；而汤姆、他的祖母和他的两个姐姐贝特和南，就不必受此限制——整个地板都是他们的，想睡哪里就可以睡哪里。地板上还有一些毯子块和两三捆又旧又脏的稻草，但这些不能被称之为床铺，因为不会有人精心整理它们。早晨它们被踢成一大堆，晚上则从中选出一些来供他们睡觉。

贝特和南十五岁了——她们是双胞胎。虽然脏兮兮的，穿着破布烂衫，非常地无知，她们的心肠却很好。她们的母亲跟这两姐妹很像。但父亲和祖母却是一对坏蛋。只要有可能，他们就会喝得醉

醺醺的。接着他们会彼此厮打，或打任何碰巧遇上的人。无论酒醉还是清醒，他们总是诅咒或咒骂。约翰·康弟是个贼，他的母亲则是个乞丐。他们也让孩子做乞丐，却没能让他们变成窃贼。在房子里住着的这群可怕的贱民里，有一位与众不同的善良的老神父。他被国王赶出了家门，只给了他一点点的养老金。他常常将孩子们叫到身边，暗中教他们走正道。安德鲁神父还教了汤姆一点儿拉丁文，以及如何读和写。本来他也可以这么教女孩子们的，但她们害怕朋友们的讥笑。因为如果她们取得了如此奇妙的成就，朋友们是受不了的。

和康弟一家居住的房子一样，整个垃圾院就是这么一个蜂巢。每个夜晚和几乎整个夜晚，这里的秩序就是醉酒、骚乱和争吵。在那个地方，打破头和饿肚子一样常见。然而小汤姆并没有感到不快乐。他过的是艰难的日子，自己却并没有感觉。这种日子整个垃圾院的男孩都过过。因此他认为这样的生活是恰当而愉快的。当他晚上两手空空地回家时，他知道首先他的父亲会责骂他和鞭打他，他做完之后，那个可怕的祖母又会来上一遍，而且出手更重。他还知道到了深夜，他那饿着肚子的妈妈会悄悄溜到他身边，给他一些她宁肯自己挨饿也要留给他的一点可怜的食物碎屑和面包皮，尽管她经常在进行这种背叛行为的时候被当场逮住，遭到她丈夫的一顿痛打。

不，汤姆的日子过得挺好的，特别是在夏天。他只要能讨到够他吃的就行，因为反乞讨的法律非常严苛，惩罚十分沉重，于是他把大量的时间花在聆听好神父安德鲁的动听故事上。故事里谈到了巨人和仙女，侏儒和精灵，还有着了魔的城堡和了不起的国王与王子。他的脑袋渐渐装满了这些奇妙的事物。很多个夜晚，他在黑暗中躺在稀少扎人的稻草上，又累又饿，因为挨了一顿鞭子而浑身疼痛，他纵情想象，为自己描绘了一幅住在豪华宫殿里的受宠爱的王子的生活的美妙图景，于是很快就忘了自己的痛苦。一个愿望产

生了，令他昼夜思量：那就是去见一见真正的王子。他曾经将这一想法透露给他垃圾院的一些伙伴，但他们毫不留情地讥笑他、嘲弄他，后来他就宁肯独享自己的美梦了。

他经常阅读神父的旧书，还让他解释和详细叙述。不久以后，这些梦想和阅读令他产生了变化。他梦想中的人物是如此美妙，以至于他开始为自己蹩脚的衣着和身上的肮脏感到难过，希望能变得干净得体。他继续在泥浆中玩耍，并享受其中的乐趣。但与以前在泰晤士河中泼洒水花找乐子不同，他开始发现河流其他的好处，那就是可以让他把自己洗干净。

汤姆常常在切普塞德街的五月柱旁和集市上看见一些事情。时不时地，某个有名而不幸的囚徒经陆路或水路被运往伦敦塔的过程中，他和其他伦敦人就有机会看到士兵们列队前进。某个夏日，他看见可怜的安妮·艾思楚和三个男人在斯密斯费尔德被绑在火刑柱上烧死，听到一位前主教向他们布道，但所讲内容他并不感兴趣。是的，大体上来说，汤姆的生活够丰富多彩、舒适快乐了。

不久以后，汤姆关于王子生活的阅读与幻想对他产生了极大影响，他开始不自觉地扮演起王子来了。他的言谈和举止变得令人惊奇地客套和气派，引起了朋友们的敬佩和快乐。汤姆在这些年青人中的影响力开始一天天地增长了；像一个地位优越的人物，他得到了他们满怀敬畏之情的尊敬。他看上去懂得这么多！而且他可以做或说这些了不起的事儿！另一方面，他是如此深刻与智慧！男孩们将汤姆的言谈和举止汇报给他们的长辈；不久这些人也开始谈论汤姆·康弟，把他看做一个非常有天赋、很棒的人物。成人们带着他们的困惑来找汤姆，寻求解决之道，对他的解决方法中流露出的聪明才智深感惊讶。实际上，他已经成为了所有认识他的人心目中的英雄，除了他的家人——对他可谓是一无所知。

过了一阵儿，汤姆私下里组织了一个小朝廷！他是王子，他的好友们是卫兵、内侍、总管、服侍他的贵族与贵夫人，以及皇家成

员。根据汤姆从他阅读的传奇故事中得到的知识，假王子每天都接受朝拜，礼仪都经过精心安排。每一天，假王国的大事都在皇家会议上得到讨论；每一天，这位假殿下都对想象中的军队、海军和总督发号施令。

这之后，他会穿着破衣服离开，讨上一两个铜子儿，吃点可怜的面包皮，接受他习以为常的殴打和辱骂，然后在他那把脏稻草上把身体舒展开来，继续在梦中寻觅他那空荡荡的荣华富贵。

他那个想亲眼看到一位活生生王子的愿望一天天、一周周地在增长，最后，所有其他的愿望都消失了，只有这个愿望成为他生活中唯一的精神寄托。

1月的一天，他像往常一样，走在去乞讨的路上。他在明希巷和东切普街周围的地区沮丧地转来转去，一个个小时过去了，他赤着脚，浑身发冷，盯着食品店的橱窗，渴望吃到一口猪肉馅饼或是其他挂在窗户里的令人馋涎欲滴的东西。对他来说，这些就是给天使吃的可口美食；根据它们散发出的香味判断就是这么回事——因为他从来没有好运气拥有和尝上一块。雨滴是寒冷的，气氛是阴沉的，这是伤感的一天。晚上他回了家，又湿又累又饿，他的父亲和祖母不可能看到他这样凄凉而不受到感动——以他们的方式。于是他们立刻狠狠揍了他一顿，打发他上了床。由于他感到疼痛和饥饿，也因为房子里的咒骂打斗声，他很长时间睡不着觉；但最后，他的思绪飘飞到遥远、神秘的地方，在身上镶金嵌宝的王子们的陪伴下，他进入了梦乡。这些王子们住在高大的宫殿里，仆人们向他们敬礼，或飞奔去执行他们的命令。于是，像往常一样，在梦中他自己变成了王子。

整个晚上，帝王身份的荣光照耀着他。在耀眼的光线中，他在贵族和贵夫人们中间走动，呼吸着香气，欣赏着美妙的音乐，当闪闪发光的人群分开给他让道时，对他们谦恭的敬礼予以回应，这儿笑一下，那儿点点他那王子的头。

当他早晨醒来时，看着周围的凄惨景象，他的梦像往常一样发挥了作用——它一千倍地增强了他的环境的肮脏悲惨，随之而来的就是苦涩、心碎和眼泪。

第三章 汤姆遇见王子

汤姆饥肠辘辘地起了床，闲荡了一阵，赶走了饥饿的感觉。可他的思绪还是萦绕在昨夜梦中模模糊糊的壮丽景象上。他这儿那儿地在城里逛了逛，几乎没有注意到他是要往哪里去，或他身旁发生了什么。人们推挤着他，有些人冲他说了些粗鲁的话，但这一切对沉思的男孩都没有产生任何影响。不久之后，他发现自己到了圣殿门那儿，这个方向是他离家最远的地方。他停了下来，考虑了一会儿，然后又一次沉浸在幻想之中，在伦敦城墙外继续往前走。当时，河滨马路已经不再是一条乡村道路，而自认是一条街道，但从建筑上看有些牵强；因为虽然道路的一边有排列还算紧凑的一排房子，另一边却只有稀稀拉拉的一些大建筑物，那些是富有贵族们的宅邸，宽大美丽的院子一直伸展到河边——这些院子现在已经塞满了大量难看的砖石建筑物。

不久汤姆发现了查令村，就在早年间一位丧偶的国王所建立的一个美丽的十字架那儿歇了歇脚。接着他沿着一条安静、可爱的道路走了下去，经过一位伟大的红衣主教的华贵宫殿，朝着后面那个更加壮观、更加威严的宫殿前进——也就是威斯敏斯特宫。汤姆又高兴又惊奇地凝视着大堆的砖石、伸出很远的侧翼、阴沉的棱堡和塔楼，以及巨大的由石头砌成的通道。通道的门口有镀金的栏杆，排放着威风凛凛的花岗岩狮子，以及其他英国皇家的符号与标志。他内心的愿望终于能得到满足了吗？真的，这里是国王的宫殿。他有没有希望看到一位王子——一位活生生的王子，如果天从人愿？

在镀金大门的两边，各站着一个活的雕像，也就是说，一个直挺挺的、外表威严、一动不动的带武器的人。他们从头到脚都覆盖着亮闪闪的钢盔。在离大门有一定距离的地方，站着许多来自城乡各处的人，等待着瞄上一眼可能出现的皇室成员。华丽的马车，车里坐着华丽的人们，车外跟着华丽的仆人，通过几个穿过围墙的高贵大门进进出出。

可怜的小汤姆，穿着他的破衣服，走近了并慢慢地、提心吊胆地绕过了哨兵。他的心怦怦直跳，希望越来越大。突然，透过镀金的栅栏，他看见了一幕景象，高兴得几乎叫了起来。里面是一个漂亮的男孩儿，因为从事户外运动和锻炼而把皮肤晒成了棕褐色。他全身穿着绫罗绸缎的衣服，上面闪耀着珠宝的光芒；他腰间挂着镶嵌着珠宝的短剑和匕首；脚上穿着红跟的讲究的高筒靴；在他的头上是一顶深红色的、时髦的帽子，从帽子上垂下的羽毛由一颗巨大闪光的宝石紧紧扣住。几位体面的绅士站在他附近——毫无疑问，是他的仆人。喔！他是一个王子——一个活生生的王子，一个真正的王子——这一点不容置疑。贫儿内心的祈祷终于得到了满足。

汤姆的呼吸由于兴奋而变得急促起来，眼睛因为惊奇和快乐而睁得很大。他的脑海中只有一个愿望：去接近王子，好好地、仔仔细细地看看他。他还知道要做些什么，就已经把脸贴在大门的栅栏上了。下一刻，一个士兵粗鲁地将他甩开，推得他团团乱转，直跌入那群张口呆看的乡下佬和城市游民中去了。士兵说：

“注意你的举止，你这个小乞丐！”

人群嘲弄地大笑起来。但年轻的王子却冲向大门，脸涨得通红，双眼因为愤怒而闪着光，他叫了起来：

“你怎么敢这样对待一个可怜的孩子！你怎么敢这样对待我父王最卑微的臣民！打开大门，让他进来！”

你真该看看那群反复无常的人们怎样摘下自己的帽子。你真该听听他们的欢呼和叫喊，“威尔士亲王万岁！”